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人员构成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九、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
- 十三、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负责本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本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政策，贯彻落实中央、省、咸宁市等各级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组织编制我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草案

3、指导本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类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本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按照国家、省、咸宁市应急管理部门统一部署，牵头做好我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相关工作，建立监测预警

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本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指挥、协调本市各类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协调指导本市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有关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本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协调本市森林和草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预警监测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8、组织协调本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9、组织协调本市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本级救灾物资并监督使用。

10、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乡镇（办、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和考核等工作。

11、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及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督促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

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2、依法组织开展本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3、负责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及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4、承担本市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安全生产、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

15、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16、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市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后损失向减轻灾后风险转变，提高本市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

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内设机构

- 1、办公室
- 2、政策法规股
- 3、应急救援股
- 4、安全生产基础股
- 5、灾害防治股
- 6、防汛抗旱股
- 7、救灾与物资保障股
- 8、地震与地质灾害防治股

二、人员情况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核定行政编制 11 名，下属事业单位编制 39 名，工勤编 0 人。其中现有在岗有编人数 36 人，离休 0 人，退休人员 7 人，其他人员 16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安全生产工作

- 1、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划分。
- 2、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分线负责、分片包保”工作机制。
- 3、强化源头治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 4、加大重点行业隐患排查和提示督办力度。
- 5、盯紧关键节点，部署安排安全生产工作。
- 6、加强督导约谈，严格监管执法。

（二）防汛抗旱工作

- 1、建设应急队伍。
- 2、完善应急预案。
- 3、储备应急物资。
- 4、开展应急演练。
- 5、严格应急值守制度。

（三）森林防火工作

-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 2、加强宣传教育，增强防范意识。
- 3、加强人员和装备建设，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 4、加大了案件查处和追责问责的力度。
- 5、严格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制度。

（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 1、抓基础设施建设。
- 2、抓队伍建设。
- 3、做好防灾减灾准备，积极应对灾情。
- 4、调查评估受灾人员冬春需救助情况。

（五）地震减灾工作

- 1、防震减灾法制工作。
- 2、地震监测预报、灾害预防、应急工作。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市编委批复的机构设置情况，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如下：

- 1、赤壁市应急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部门预算均由赤壁

市应急管理局本级统一核算，统一编制预算，统一公开预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规定，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其他资金、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包括行政运行、住房公积金、行政单位医疗、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应急管理事务、消防救援事务、地震事务、自然灾害防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091.39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 2024 年收入预算 1091.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1.39 万元（含非税收入 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091.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5.39 万元，占 59.13%；项目支出 446 万元，占 40.87%。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09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9.32 万元，减少 58.8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1.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部分项目资金于 2023 年完成，2024 年不再增列。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109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9.32 万元，减少 58.82%，其中：基本支出 645.39 万元；项目支出 44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部分项目资金于 2023 年完成，2024 年不再增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预算反映部门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3.53%；公务接待费支出 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6.47%。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增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增列一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增减。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 万元，与上年度增加 4 万元，因为增列一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增减。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3 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增加 0.3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部分专项业务暂增，故预算增加。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部分专项业务增加，故预算增加。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6.8 万元，其中：办公费 4.76 万元、印刷费 0.3 万元、咨询费 1 万元，水电费 5.6 万元、邮电费 3.44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3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7.64 万元、福利费 6.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02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5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6.12%，比上年减少 114.69 万元，减少 63.19%。减少原因：减少了聘请临时人员

工资、社保等支出108万元、减少了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69万元。

九、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2.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万元。比上年减少611.1万元，减少97.93%。减少原因：部分采购和工程项目已于2023年完成，2024年不再增列。

十、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管理、维护、使用房屋建筑面积合计562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专用房屋5620平方米。部门机动车辆（实有数）0辆，其中：保留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共6个项目实行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446万元。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一）风雹、洪涝灾害倒损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资金、生活救助资金

制定方案

根据本年度灾情需要，制定《赤壁市2024年风雹、洪涝灾害倒损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资金安排实施方案》

和《赤壁市 2024 年洪涝灾害生活救助资金安排实施方案》。

2、救助方针和原则

按照“政府主导、分级管理、社会互助、生产自救”的救灾工作总方针，充分发挥和调动受灾群众的主观能动作用，以倒损房户自建、自修为主。实行自建、购买、援建和帮建等多种形式相结合和以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

3、使用范围

（1）用于 2024 年风雹、洪涝灾害倒损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和修缮。

（2）用于解决因洪涝受灾群众吃、穿、住、医等临时生活困难。

（二）赤壁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经费

1、制定方案

严格按照设计方案施工，保质保量按工期完工。

2、工程质量和进度

在 2024 年 1 月底交付使用。所有硬件建设完成 100%，实行设备配备合格率 100%，项目建设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3、取得成效

借助应急指挥平台提升应急管理信息技术整合能力，减少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群众满意度达 98%以上。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一）风雹、洪涝灾害倒损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资金、生活救助资金

1、救助对象

（1）倒房重建救助对象：因自然灾害导致唯一生活住房倒塌或损坏需要重建或修缮的农村居民住户，重点救助无房可住、无生活来源、无自救能力的受灾人员（含非常住人口）。

（2）生活救助对象：分散安置和需紧急生活救助的，按照每人每天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实施救助，救助期限根据实际灾害情况确定，原则上不超过 15 天；过渡期生活救助的因灾造成房屋倒塌或严重损坏，受灾人员无房可住、无生活来源、无自救能力的（上述三项条件必须同时具备），每人每天补助不低于 20 元，救助期限根据实际生活困难情况确定，最长不超过 90 天。

2、救助标准

重建及修缮救助标准：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工作的指导意见》（鄂政办函【2017】51 号）。重建：按 20000 元至 35000 元标准救助；严重损房：按 1000 元至 4000 元标准救助；一般损房：按 300 元至 500 元标准救助。

3、工作要求

（1）严格工作程序。一是严格确定恢复重建救助对象。按照本人申请、群众评议、张榜公示、严格审批的原则，采取户报、村评、乡审、市定的方法确定恢复重建救助对象和救助金额。二是要与倒房户签订恢复重建协议书，明确相关责任、建房面积、救助资金及完工时间。三是乡镇审批结果通过乡镇政务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等形式，接受群众监督。

四是各乡镇都要建立规范的倒房恢复重建台账，做到一户一档。

（2）加强资金管理。倒房恢复重建（修缮）救助资金一律实行“一卡通”社会化发放。严重损房和一般损房（修缮）补助资金一次性发放到户。

（3）对生活特别困难的受灾群众要进行实地走访调查，保证其基本生活需要。

（4）市应急管理局联合财政、审计等部门对下拨各地救灾款物进行严格审计，并将审计结果呈报市政府和上级应急主管部门。

4、发放程序

（1）对象申请（含口头申请）；

（2）申请人所在的村召开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会议评议，并张榜公布；

（3）村民委员会统一审查上报乡镇；

（4）乡镇审核后报应急管理局审批，实行“一卡通”发放到户。

（二）赤壁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经费

1、资金到位执行：保证项目资金到位率、资金执行率。

2、经济效益：减少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

3、社会效益：提升应急管理信息技术整合能力。

4、生态效益：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5、可持续影响：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应急指挥中心软件、硬件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指挥调试

与应急处置能力及效率。

6、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达 98%以上。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聘请专家参与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并提供安全生产技术服务。

十三、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无政府债务。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六）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2024 年 部 门 收 支 总 体 情 况 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1.3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1091.39
经费拨款（补助）	1091.39	202外交支出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578.59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3国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65.09
上级补助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0
一般债券		205教育支出		二、运转类项目支出	66.80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贷款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66.80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增款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6	三、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46.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本级支出项目	446.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51.17	转移性支出项目	
五、单位资金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2城乡社区支出			
往来资金收入		213农林水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4交通运输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1091.39
其他收入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5.09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30
		217金融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0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36	310资本性支出	1.5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2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27预备费		399其他支出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1.39	本年支出合计	1091.39	本年支出合计	1091.39
六、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收入总计	1091.39	支出总计	1091.39	支出总计	1091.39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余（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社保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往来收入	其他收入	融资借款
			小计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上级补助	一般债券	小计	本级基金	上级基金	专项债券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合计	1091.39					1091.39	1091.39																
055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1091.39					1091.39	1091.39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1091.39					1091.39	1091.39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当年一次性项目	跨年一次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446.00						
055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446.00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4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6	89.66	8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6	89.66	89.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0	13.50	1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7	50.77	50.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9	25.39	2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7	51.17	5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7	51.17	5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	33.96	33.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1	17.21	1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6	50.36	5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6	50.36	5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6	50.36	50.3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20	454.20	387.39	66.80	446.00	446.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50.20	454.20	387.39	66.80	396.00	396.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54.20	454.20	387.39	66.8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6.00				116.00	116.00						
2240106	安全监管	80.00				80.00	8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200.00				200.00	2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0				50.00	5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0.00				50.00	50.00						

2024年 财 政 拨 款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91.3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1091.39
经费拨款（补助）	1091.39	202外交支出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578.59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203国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565.09
上级补助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0
一般债券		205教育支出		二、运转类项目支出	66.80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贷款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66.80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赠款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6	三、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46.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本级支出项目	446.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1.17	转移性支出项目	
		211节能环保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1091.39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5.09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30
		217金融支出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0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36	310资本性支出	1.5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2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27预备费		399其他支出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91.39	本年支出合计	1091.39	本年支出合计	1091.39
二、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总计	1091.39	支出总计	1091.39	支出总计	1091.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055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1091.39	645.39	578.59	66.80	44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66	89.66	8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6	89.66	89.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0	13.50	1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77	50.77	50.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9	25.39	2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7	51.17	5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7	51.17	5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	33.96	33.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1	17.21	1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6	50.36	50.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6	50.36	50.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36	50.36	50.3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0.20	454.20	387.39	66.80	446.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50.20	454.20	387.39	66.80	396.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54.20	454.20	387.39	66.8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6.00				116.00				
2240106	安全监管	80.00				8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200.00				2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0.00				5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0.00				5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	*	1
	合计	645.39
055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645.39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645.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09
30101	基本工资	154.12
30102	津贴补贴	50.57
30103	奖金	112.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42
30107	绩效工资	53.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2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0
30201	办公费	4.76
30202	印刷费	0.30
30203	咨询费	1.00
30205	水费	0.6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3.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0211	差旅费	0.5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0215	会议费	0.3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0226	劳务费	0.50
30228	工会经费	7.64
30229	福利费	6.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0
30302	退休费	13.5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预算07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接待费	13.00
3. 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公务用车购置	

预算08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不可预见 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支出	标准公用 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 目	当年一次 性项目	跨年一次 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空表列示。

预算09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支出	标准公用 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 目	当年一次 性项目	跨年一次 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空表列示。

预算10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元)	其中面向中 小企业 (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 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29000.00		115000.00
04	经济建设费										129000.00		115000.00
055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129000.00		115000.00
055001								4	122000		129000.00		115000.00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_已	[A02010105]台式计算机	[2240101]行政运行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7000	台	14000.00		14000.00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240106]安全监管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0	批	100000.00		100000.00
055001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A07100300]纸制品	[2240106]安全监管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	批	15000.00		15000.00

							预算11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							
部门（单位）名称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填报人	童意鸣		联系电话	1367715556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91.39	100%	3537.92	2650.71	
		其他资金					
		合计	1091.39	100%	3537.92	2650.7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645.39	59%	434.37	743.66	
		项目支出	446	41%	3103.55	1907.05	
		合计	1091.39	100%	3537.92	2650.71	
部门职能概述	1、负责本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本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政策，贯彻落实中央、省、咸宁市等各级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组织编制我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规章草案。 3、指导本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类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本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按照国家、省、咸宁市应急管理部门统一部署，牵头做好我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相关工作，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本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指挥、协调本市各类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协调指导本市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有关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本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协调本市森林和草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预警监测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组织协调本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组织协调本市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本级救灾物资并监督使用。 8、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乡镇（办、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和考核等工作。 9、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以及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督促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0、依法组织开展本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1、负责本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及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2、承担本市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应急、安全生产、减灾救灾等议事协调和指挥机构的日常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13、市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						
年度工作任务	1、明确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现代化推进方向。一是深入学习宣贯。二是查找短板弱项。三是明确努力方向。 2、加强安全生产工作。一是突出责任落实，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二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三是深化专项整治。四是规范监管执法。 3、筑牢镇村两级应急管理第一道防线。一是开展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标准化建设。二是开展安全宣传进基层活动。三是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四是夯实基层应急资源保障。 4、提高突发事件救援救灾能力。一是推动应急预案修编。二是加快应急指挥平台建设。三是加强救援队伍建设。突出重点时段，及时处置突发安全事件；四是加强物资储备体系建设。五是落实灾害救助政策。 5、突出预防避险，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侵袭。全面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一是突出抓好重点灾种防治。二是推进综合防灾减灾。 6、加强新时代应急管理干部队伍建设。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经常性项目	50	50	采购救灾物资、发放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经常性项目	80	80	改革改善安全监管监察体制，大力推进依法治理。大力推广双随机“执法”，加大生产经营建设过程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
	赤壁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经费	经常性项目	200	200	搭建减灾救灾指挥平台、为减灾备灾提供服务保障，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森林防灭火专项资金	经常性项目	40	40	森林防灭火设备、宣传、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自然灾害普查	经常性项目	40	40	完成自然灾害普查工作
	应急云广播	经常性项目	36	36	完成应急云广播建设，在重点时段科普宣传，提高应急能力建设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确保灾后重建救助资金、生活救助、冬春救助资金使用到位。通过开展救助工作，有效保障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现象，促进社会稳定，杜绝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事件。		目标1：确保灾后重建救助资金、采购救灾物资、发放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生活救助发放到位。		
	目标2：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开展安全生产常态化综合督查，加强非煤矿山、工矿商贸、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目标2：在市委、市政府及市委委会的领导下，研究部署、指导协调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改革改善安全监管监察体制，大力推进依法治理。大力推广双随机“执法”，加大生产经营建设过程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目标3：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应急指挥中心软件、硬件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指挥调试与应急处置能力。		目标3：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应急指挥中心软件、硬件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指挥调试与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完善应急救援系统、应急演练信息化建设。		
	目标4：提升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配齐以水灭火装备；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积极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目标4：提升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配齐以水灭火装备；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积极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统筹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不发生较大以森林火灾，不发生因森林火灾导致人员伤亡事故。		

长期目标1:	确保灾后重建救助资金、生活救助、冬春救助资金使用到位。通过开展救助工作，有效保障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现象，促进社会稳定，杜绝发生重大负面舆情事件。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灾资金发放率	100%	受灾情况
		数量指标	救灾物资购置使用率	100%	受灾情况
		数量指标	风雹、洪涝灾害倒塌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和修缮率	100%	受灾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整及安全运行	合格	受灾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受灾地区平稳	妥善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指标	自然灾害救助社会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安排和历史惯例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安排和历史惯例
长期目标2:	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强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开展安全生产常态化综合督查，加强非煤矿山、工矿商贸、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企业数量	28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确保省、市交办安全隐患整改率达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危险源监控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队伍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监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提高规模以上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开展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减少因安全事故造成的损失	有效降低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因安全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应急指挥中心软件、硬件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指挥调试与应急处置能力。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项硬件建设	全部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设备配备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行政村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配备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建设完工	2024年1月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管理信息技术整合能力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4:		提升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配齐以水灭火装备；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积极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水灭火装备添置与投入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有所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处突时效有所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火灾发生减少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森林防灭火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生态资源	有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确保灾后重建救助资金、采购救灾物资、发放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生活救助发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灾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救灾物资购置使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标准	不低于国家救助标准	不低于国家救助标准	不低于国家救助标准	标准为一类450元/二类300元/三类1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灾群众生活有效保障、有效保障灾后恢复重建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灾地区涉及冬春救助资金使用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改善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在市委、市政府及市安委会的领导下，研究部署、指导协调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改革改善安全监管监察体制，大力推进依法治理。大力推广双随机“执法，加大生产经营建设过程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做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企业数量	280	280	28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危险源监控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执法队伍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安全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提高规模以上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开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减少因安全事故造成的损失	有效降低减少	有效降低减少	有效降低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因安全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应急指挥中心软件、硬件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监测预警，指挥调试与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完善应急救援系统、应急演练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七项硬件建设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设备配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行政村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施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配备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建设完工	2024年1月规定时间	2024年1月规定时间	2024年1月规定时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带来的损失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管理信息技术整合能力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升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配齐以水灭火装备；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积极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工作。统筹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不发生较大以森林火灾，不发生因森林火灾导致人员死亡事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水灭火装备添置与投入使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森林防灭火应急队伍能力建设有所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应急处突时效有所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火灾发生减少经济损失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森林防灭火意识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森林、生态资源	有效	有效	有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计划标准